

安徽鸿路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023 年,在安徽鸿路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鸿路钢构”或“公司”）管理层的正确领导以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,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,现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:

一、财务报告审计情况

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(天健审〔2024〕5-18 号),审计意见认为: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,公允反映了鸿路钢构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现将 2023 年度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汇报如下:

二、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

(一) 2023 年全年共实现营业总收入 235.39 亿元;营业总成本 225.52 亿元。

(二) 全年发生期间费用 14.48 亿元,其中:销售费用 1.49 亿元,管理费用 3.21 亿元,财务费用 2.78 亿元,研发费用 7.00 亿元。

(三) 全年实现营业利润 14.02 亿元,利润总额 13.88 亿元,净利润 11.79 亿元,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.79 亿元。

三、期末财务状况

(一)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总资产为 232.84 亿元,其中流动资产为 138.81 亿元,占总资产的 59.61%;固定资产为 73.18 亿元,占总资产的 31.43%;在建工程为 0.69 亿元,占总资产的 0.3%;无形资产为 10.39 亿元,占总资产的 4.46%。

(二) 公司总负债为 140.90 亿元,其中流动负债 83.45 亿元,占总负债的 59.23%,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合计 48.50 亿元,占总负债的 34.42%。

(三) 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91.94 亿元,其中总股本为 6.90 亿元,资本公积为 22.81 亿元,盈余公积为 2.27 亿元,未分配利润为 57.74 亿元。

四、利润分配情况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:公司 2023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,179,308,973.03 元。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

237,457,857.85 元，减去按照公司章程提取 10%的法定公积金 23,745,785.79 元，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的利润 1,220,713,439.40 元，减去已分配 2022 年红利 179,402,901.60 元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255,022,609.86 元。因公司实施了股票回购方案，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，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，董事会建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60 元（含税，暂以董事会审议时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计算。公司总股本 690,011,220 股，扣除当前回购股份 2,650,000 股，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为 687,361,220 股），分红总额 178,713,917.20 元。剩余未分配利润 1,076,308,692.66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。本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股，不派送红股。

安徽鸿路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